

南開科技大學網頁管理辦法

99年11月24日行政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南開科技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為使本校網頁得以適時、適切地表達本校訊息，並使本校網頁管理有所依據，特訂定南開科技大學網頁管理辦法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。
- 第二條 各行政單位及教學單位之院、系、所、中心等需指定專人負責網頁之製作與維護，並將網頁負責人名單提報圖書資訊服務處，以利相關事宜之聯繫。
- 第三條 本校網頁資訊系統由圖書資訊服務處負責系統管理與教育訓練，由秘書室與圖書資訊服務處不定期稽核。
- 第四條 本校網頁內容之製作，依下列規定辦理：
- 一、 網頁主架構（即南開科技大學首頁），其架構由圖書資訊服務處負責建置及維護，網頁內容依性質分由各部門專人負責建置及維護。
 - 二、 行政單位之網頁應涵蓋以下內容，並得依業務性質增加項目：
 - （一）、 最新消息(一級單位維護)
 - （二）、 單位簡介(含組織架構、人員與職掌)
 - （三）、 檔案下載(含各式申請表)
 - （四）、 法令規章
 - （五）、 會議記錄(限同仁查閱)
 - （六）、 活動花絮
 - （七）、 EnglishVersion
 - 三、 學院網頁應涵蓋以下內容，並得視學院特色增加項目：
 - （一）、 最新消息
 - （二）、 學院簡介
 - （三）、 學院系、所、中心連結(參照各學院組織)
 - （四）、 設備資源整合
 - （五）、 跨領域整合學程
 - （六）、 法令規章
 - （七）、 會議記錄(限同仁查閱)
 - （八）、 活動花絮
 - （九）、 EnglishVersion
 - 四、 系所網頁應涵蓋以下內容，並得視系所特色增加項目：
 - （一）、 最新消息
 - （二）、 系所簡介(含沿革、組織架構、連絡窗口)

- (三)、 師資陣容
- (四)、 課程規劃(含課程地圖、課程總表)
- (五)、 設備資源(照片及簡介)
- (六)、 學生成就(含證照、競賽、升學)
- (七)、 法令規章
- (八)、 會議記錄(限同仁查閱)
- (九)、 系學會
- (十)、 系友會
- (十一)、 活動花絮
- (十二)、 網路資源
- (十三)、 就業資訊
- (十四)、 工程教育認證(電資及工程學院)
- (十五)、 EnglishVersion

- 五、 各單位網頁內容製作與更新，需經單位主管核定。
 - 六、 各單位如有活動訊息、優良事蹟或成果需發布於首頁，應填具訊息發布申請表，經秘書室審核後始得發布於首頁最新消息區。
 - 七、 網頁內容不得含有具威脅性、猥褻性、攻擊性、毀謗性之資料。
 - 八、 網頁內容不得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。
 - 九、 各單位應隨時保持網頁內容之正確性與完整性。
 - 十、 最新消息應於確認訊息及新聞後三天內更新。
- 第五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施行。修正時亦同。